

（文接第三版）

明神宗利瑪竇開始與西方傳教士的接觸

中國與西方傳教士的接觸，要從明朝末年利瑪竇的東來算起。

當15、16世紀歐洲正在開闢新航路與地理大發現時，各個教團也紛紛前進亞洲地區推廣福音。利瑪竇是教廷派往中國的第一個使者。1592年（明神宗萬曆二十年），利瑪竇到達已屬葡萄牙的澳門，他是一位非常靈活的傳教士，早看出中國有非常屬地自己的深厚傳統，和西方人極為不同的想法。他在一封信中寫著：

對中國來說，逃跑並不可恥，他們不知什麼是侮辱，如果他們們爭吵，他們就像女人一樣互相辱罵，相互抓住頭髮，當他們們扭打得不耐煩時，就又如先前一樣仍是朋友，既沒有受傷也沒有流血。

利瑪竇也許已模糊意識到，中國人有著和歐洲人截然不同的想法，顯得靈活，而無法用某種確定的概念予以規範了解。

所以他到中國後，首先便修正以往傳教前輩們作法：其一，放棄神職人員的角色，因為神職人員在中國地位卑下，開始以「禮服面對世人」。

其二，更認識到中國上層人士，高度重視倫理行為，對科學比對宗教更有興趣，因而他進一步發展起知識傳教的策略。

這樣的傳教方向，促使他後兩百年，耶穌會中的數學家、建築家紛紛來到中國，奠定西學東傳的基本內容。

「中國禮儀之爭」造成中國「中國熱」

1645年「多明我」教會（道明會）修士將中國拜孔子、拜祖先的習俗，向羅馬宗教裁判所提起訴訟。宗教裁判所根據報告，宣布在教作出裁決之前，對中國的禮儀暫加禁止。「耶穌會」教士則不斷為中國人和其習俗辯護。

這個問題長期懸而不決，傳教士內部意見紛紜，訴訟雙方不斷向羅馬上訴。這個期間，北京的「耶穌會」教士由於精通曆算而贏得康熙皇帝的歡心，以致皇帝准許他們在中國傳教，公開講授基督教的教義。

但教皇從巴黎派了一位名叫墨克羅的教士，前往中國主持傳教事宜。

這位法國人出任主教之後，不但宣布祭拜祖先為偶像崇拜，並且還宣布中國讀書人為無神論者。當然這也是法國保守教義派者的意見。而耶穌會教士向羅馬指出，既認為中國是無神論者，又認為他們崇拜偶像，這是彼此矛盾的，耶穌會強調，要弄清這些矛盾的說法，必須了解中國的語言和風尚。這場官司在羅馬仍舊持續地進行著，而耶穌會教士們飽受攻擊。

康熙開始禁教

這場對於中國禮儀的激烈爭吵不斷被激化，教皇克萊門十一世終於派遣教皇特使前往中國。特使團團頭（Maillard de Tournon）天主教於1705年（康熙44年）抵達中國，北京朝廷到了那時，還不知道羅馬和巴黎在對它進行批判。

康熙皇帝最初對特使團團頭天主教十分禮遇。教皇特使奏稟皇上，在中國傳教的基督教士們意見紛紜，互不協調。教皇特使傳來中國，旨在了結一場北京朝廷從未聞說的爭吵。

教皇特使還告訴康熙，除了「耶穌會」教士外，所有傳教士都在譴責中國古老的習俗，懷疑皇上以及中國讀書人只承認「物質的天」，是「無神論者」。並請皇帝解釋幾個特定的詞彙：中國的「天」，是否就是天主教的「上帝」？孔子尊為「聖」，是否就是宗教上的「神聖」？

皇帝當然不悅，一個君主還要為他國人的質問，詮釋自己的語言？彷彿自己居然不懂自己國家的語言？一個君主還要遭受他國人對自己國家宗教的譴責！康熙皇帝指著御座上方圓額的四個金漆大字「欽若昊天」（敬天之意）。但特使仍然認為並無「崇敬天帝」之意。皇上還透過翻譯向他耐心解釋：這就是「敬天」之意。還向他指出，禮敬祖先本無可非議。但對方未為所動。康熙皇帝無奈，只好將之貶謫放逐。隨後下令，今後歐洲人願留居中國者，均需到御前領取特許證書。

此時，教廷也在南京公布了一道命令，嚴禁上諭的習俗，否

則將受革除教門的處分。而這位教廷使節則被送往澳門，並被囚禁在澳門，直到170年去世。耶穌會士們這時被迫跟從羅馬的決定。

禮儀之爭，使教會在中國的成長受到很大的挫折，基督教從此對中國基本制度進行攻擊，中國士大夫們也對新宗教的敵意大大增加。於是，中國人更難以皈依基督教了。

更重要的是，彼此爭論突顯了教皇的無上地位。之前的耶穌會士們，曾明智地不特別顯示出這一點。此時，康熙才看到這一事實，即他的臣民中，至少有十萬人足聽從於國外的命令。

關於這一點，康熙曾經談到，他不理解教皇為什麼想要把他的論旨強加給中國，卻不能把「教權唯一論」的論旨強加給天主教的法國。

歷史性的轉折發生在1707年（康熙46年）。康熙在南巡時召見所有的傳教士，要求所有願意在中國傳教的傳教士們，必須領有他本人親自簽發的證書，並且簽字保證永遠留在中國，不回歐洲。這無異意味著，傳教士和中國的天主教會與羅馬脫離關係，一起效忠康熙皇帝。中西文化的交流因此而暫告結束。

西方人難以理解的可靠傳統

至於西方傳教士到底在什麼地方誤解了中國的思想？其實，中國人講天，遠比西方人所謂的上帝微妙得多，以至於他的本源意義，不可能被西方傳統的哲學概念所分析明白。

這個天是介於有形與無形之間，遠與近之間，有與無之間，瞻之在前，忽焉在後，無處不在，不可不固定於任何概念解之中國。若用西方的人格神、有神論、無神論等範疇來了解中國的天，都是用線性來規範非線性，是有對照的。

中國人講天，介於有形與無形之間，遠與近之間，有與無之間，瞻之在前，忽焉在後，無處不在，又不可被固定在任何的抽象概念之中；既從先秦開始，天的本身，既是超越又是內在的，一開始就與天下萬物水乳交融，既包括人間，也包括大自然。人間中有自然，自然中有人間天上。李後主「浪淘沙」：「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間」，便是這個意思。「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也是這個意思。若要硬性劃開天上萬物，專論上天那本身，素來為中國人所不喜。西洋文化講證據，古印度人尋求那超越名相的本源，但是中國人所謂的，既非實體的存有，亦非超越現象界，而是給與這個世界和人生意義終極本源。

當然，這個本源不是透過哲學思辨可以顯示出來的，而是透過日常生活種種關係的處理。中國人不是特別重視家庭關係的嗎？家庭的關係稱為天倫，合乎人性的應對叫天理，「中庸」第一句就是：

「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中國尤其重視對祖先社稷的祭祀之禮，但這絕不是西方意義上的偶像崇拜，而是更近乎孔子所說的：

「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在人的虔誠祭祀的心中，與一個深遠的存在相互引發。所以中國人有：「子不語，怪力亂神。」「天道遠，人道近。」這樣反對迷信的，而絕對對不代表著中國人只重視現實而沒有超越感。

中國的超越智慧，當時的道明會不懂，相信為中國文化辯護的耶穌會也會不懂。

畢竟中國有著屬於自己，無可取代的智慧。



■巴洛風格

直到1700年之前，歐洲或者至少是天主教的歐洲，藝術始終是巴洛克（Baroque）的風格所統治。這種風格的誇獎多端，基本上是羅馬式的，它最初發展於羅馬，力圖復活古帝國的莊嚴、宏偉和富麗堂皇。它是巴羅克復興之後宗教「反改革」運動新的專制王國的藝術，是一種驕傲及力量的藝術，以炫耀華麗為目的。羅馬本身允許大量塗鴉之類的裝飾，但其主要特色在於雄渾。它其實特別適合太陽王的尊嚴和社誼。



■模仿、追求的「中國熱」：洛可風格

洛可可（rocaille）是一種使用貝殼紋樣圖案和其他裝飾用石材形成的室內裝飾風格。給人的印象是輕盈、靈巧、快速。不同於過去莊嚴的藝術。18世紀，這個名詞指的是：模仿、追求的「中國熱」。當時的歐洲無不以中國為時尚。



■凡爾賽宮之禮讚

巴洛克建築內部之美，一是充滿莊嚴的大禮堂，另一個便是主角（galleria），起初走動只是觀賞、華麗的通道，或者是一個具有意義的場所（凡爾賽宮的禮廳便是一典型的例子）。後來人們逐漸將中國最貴重的藝術品收藏展示於主廳之中，於是galleria這個字，便成了我們所了解的意思：藝術收藏。



■法國古典主義（受約東的巴洛克風格）的凡爾賽宮

路易十三即位，宮廷藝術開始抬頭。到了路易十四，法國藝術的主要形式集中於宮廷中發展。他把最優秀的藝術家召集親自為他服務。凡爾賽宮在1661年開始興建，花了三十多年才建成。到了十七世紀末，這個宮宮和花園成為歐洲皇室藝術的最高成就。

從1600年至19世紀初，歐洲主導地位的藝術風格是巴洛克風格，而法藏在17世紀的大部分時間一直與他們對峙。因為關係手腳的文化風格，是法國所不樂見的。因此，為了與西方巴洛克風格一爭下地，法國的藝術家們發展出富有節制古典主義。

這井然有序的古典主義有三個意義：首先，為了擺脫，宮下決心培養法國特色的民族風格。其次，路易十四本人個性注重權貴的藝術風格。

第三，古典主義的對性似乎與笛卡兒主義哲學家和科學家在法國所倡導的高度稱頌的自然秩序相吻合。

因而，路易十四決定讓建築師交聘。當時有名的巴洛克風格建築師貝爾尼尼提出了建設計畫。但為了符合強調權貴的古典主義教義建築的法國人，這些計畫都被否決了。

後來路易十四在羅凡爾宮時，採用了巴洛克風格的建築特徵，不過是受到「復辟的」洛可可風格。它強調的莊嚴的對稱，而不是貝爾尼尼寫實的突出的線角和誇張的曲線。



■明神宗利瑪竇開始與西方傳教士的接觸